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5-004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5年1月24日 14:00-14:30分
 召开地点:株洲市芦淞区创业二路68号,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月24日至2025年1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A股股东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同时登载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59	华锐精密	2025/1/2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凡符合会议要求的公司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如需委托他人代理的,

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于2025年1月23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7:30)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股权登记。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等方式办理登记手续,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1月23日下午17:30前送达,出席会议时携带原件。
 (二) 登记地点: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株洲市芦淞区创业二路68号)。
 (三)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2.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 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3.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株洲市芦淞区创业二路68号
 邮政编码:412000
 联系电话:0731-22881838
 传真:0731-22881838
 联系人:段佳兰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受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5-006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3日以专人、邮寄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主席席林孝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
 特此公告。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88059 证券简称:华锐精密 公告编号:2025-003
 转债代码:118009 转债简称:华锐转债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株洲华锐精密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锐精密”)本次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系满足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满足正常业务发展需要,相关交易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江苏刃锐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	100.00%	0.00	-	-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是指在某类关联交易类别中,公司与该关联方的发生额除以该类关联交易的总发生额。
 注2:本次预计金额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注3:表中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江苏刃锐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刃锐”)自2024年12月27日起设立并认定为公司关联方,不涉及对该企业在2024年度日常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江苏刃锐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邵维定
 4、注册资本:4,000万元
 5、成立日期:2024年12月27日
 6、注册地址:无锡经济开发区高浪东路999-8-B1-513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工具销售;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刀具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北京金万众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华锐精密持股49%
 9、主要财务数据:江苏刃锐行为新设公司,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足一年,暂无完整会计年度数据。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江苏刃锐行49%股权,江苏刃锐行系公司的参股公司。
 (三)履约能力分析

证券代码:603260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5-002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集团”)直接持有公司546,647,07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6.24%;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颖直接持有公司192,493,30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28%。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罗颖累计质押股份为81,738,6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42.4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6.91%。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颖、罗琳琳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29,105,2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59%。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颖、罗琳琳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449,504,7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48.38%,占公司总股本的38.02%。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颖关于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质押及解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大股东	是否质押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罗颖	是	否	21,000,000	否	2025/1/6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91%	1.78%	生产经营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罗颖
本次解除股份数量	13,435,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4%
解除原因	2025/1/6
持股数量	192,493,302股
持股比例	16.28%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ST新亚 公告编号:2025-004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部分限制性股票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事由
 1.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3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公司拟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65,8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051)。
 2.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1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为“C”,当期个人层面可解除限售比例为80%。前述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导致当期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2,630股不得解除限售,由此公司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4-098)。
 综上,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共计788,430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510,697,600股变更至509,909,170股(最终的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数据为准)。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上述公司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可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法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法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申报或信函的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向公司申报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向自然人申报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若债权人未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债权人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咨询、具体操作:
 1. 申报时间:2025年1月8日至2025年2月21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9:00-17:00
 2. 申报材料送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卓越一期一栋3楼306A
 3. 联系人:许鸣凯
 4. 联系电话:0755-23818518
 特此公告。
 新亚制程(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1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融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都江堰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都江堰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甘孜融达锂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达锂业”)在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为融达锂业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签订担保合同有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债务人):融达锂业
 债权人:中国银行都江堰支行
 主债权及其发生期间:2025年1月6日至2025年12月10日期间发生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等所形成的债权。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25-002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陈毅建作为本次会议召集人。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5名,参与表决董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聘任罗进章先生、陈鸣辉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副总经理。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八日
 附件:
 简历
 罗进章先生,1972年生,本科学历。2018年2月至2020年3月任福建省海口市国投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3月至2020年9月任福建省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9月至2022年4月任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4年12月任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4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漳州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罗进章先生与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陈鸣辉先生,1980年生,研究生学历。2019年7月至2021年5月任福建省漳浦县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局长;2021年5月至2022年2月任福建省漳州药业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2022年2月至2024年4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4月至2022年7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董办)主任;2022年6月至2024年12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22年7月至2022年8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8月至2024年5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年5月至2025年1月任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年12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陈鸣辉先生与控股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股票代码:600985 股票简称:淮北矿业 编号:临2025-001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换发《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下属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碳鑫科技”)“年产60万吨无水乙醇项目”自2023年12月28日起进入试生产阶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60万吨无水乙醇生产装置试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6)。近日,碳鑫科技年产60万吨无水乙醇项目“完成竣工、安全、环保、消防等验收,并收到安徽省应急管理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据此,碳鑫科技负责实施的“年产60万吨无水乙醇项目”目前已正式投产。具体内容如下:
 企业名称:安徽碳鑫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张平
 单位地址:安徽(淮北)新型煤化工合成材料基地临涣华鲁公路交叉口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有效期:2022年9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
 许可范围:年产甲醇50万吨、硫酸(98%)2.37万吨、杂醇0.52万吨、乙醇60万吨、乙酸甲酯10万吨、重质组分0.17万吨、二甲醚60万吨、一氧化碳3.3亿立方米、氢气6.15亿立方米、二氧氯化碳(≥gt;90%)1.1亿立方米、甲醇41.49万吨(回收改造)
 发证机关:安徽省应急管理厅
 碳鑫科技本次换发安全生产许可证系将“年产60万吨无水乙醇项目”新增产品和产能增加到许可范围内,有利于推动公司煤化工产品向高端化、多元化、低碳化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淮北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物产金轮 公告编号:2025-002
 债券代码:128076 债券简称:金轮转债

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现金方式购买资产解决同业竞争暨关联交易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交易进展及完成情况
 近日,双方已根据协议约定完成了相关资产的交割、交易价款的支付等手续。至此,物产金轮支付现金购买浙江元畅不锈钢表面加工业务相关全部资产解决同业竞争暨关联交易事项正式完成。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间在不锈钢业务上划分明确,即物产金轮聚焦不锈钢表面加工业务,不再从事不锈钢贸易业务;物产中大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不锈钢表面加工业务,仅从事不锈钢贸易业务,不再构成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2022年做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及其补充承诺即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